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第 1 次社長大會 會議紀錄

日期：100 年 02 月 29 日	時間：18 時 00 分	地點：濟世大樓 201	
主席：莊博勳 會長		紀錄：阮敬瑩	
應到人數：100 人	實到人數：90 人	請假人數：0 人	無故缺席人數：10 人

會議內容：

一、主席致詞：學生會 莊博勳 會長

介紹與會師長，學務長以及學務處課外活動組陳朝政組長，以及簡介活動流程，並且對活動流程稍作修改，修改流程如下。

時 間	內 容	說 明
18:00-18:30	報到 & 用餐	1. 簽到並領取會議資料 2. 核對資料並請詳閱資料 3. 社團互動交流
18:30-18:35	楊美賞學務長致詞	主席介紹與會者及師長
18:35-18:45	101 年度社團評鑑頒獎 敬邀學務長頒獎	頒發校內社評特優社團以及優等 社團獎牌
18:45-19:00	青輔會宣導區域和平志工申請事宜	報告人： 青輔會張小姐
19:00-19:05	學生會會務報告	報告人： 第八屆學生會會長莊博勳
19:05-19:30	課外活動組報告	報告人： 課外組陳朝政組長
19:30-20:00	提案討論	主持人： 第八屆學生會會長莊博勳 課外組陳朝政組長
20:00-20:10	臨時動議	
20:10	賦歸	



二、師長致詞：楊美賞 學務長致詞

感謝同學能在百忙中抽空配合學務處更改社長大會的時間，並且踴躍參加社長大會。在本次學務處辦理之校內社團評鑑，每個社團都相當的用心，也對此次的校內社評給予相當多的建議，學務處課外組會參照學生的建議盡量的配合，但或許不能完全的配合，請敬請見諒。也提醒各社團於社團評鑑連續兩次得到丙等成績，將會以停社懲處，而被停社的社團需要按照規定至學務處課外組辦理後續相關程序。

三、頒獎：楊美賞 學務長頒獎

頒發 101 年度社團評鑑特優社團以及優等社團之獎牌。

獲獎社團名單如下：

1. 特優社團-心理學系學生會
2. 特優社團-後醫學系學生會
3. 特優社團-聲樂社
4. 特優社團-坵塢社
5. 優等社團-攝影社
6. 優等社團-河洛學社
7. 優等社團-公共衛生學系學會
8. 優等社團-護理系學會
9. 優等社團-合唱團
10. 優等社團-現代生活促進社
11. 優等社團-慈濟青年社

四、青輔會宣導區域和平志工申請事宜之宣導：青輔會 張小姐

青輔會宣導影片播放，介紹青輔會的組織，也說明主要服務的面向，主要有：教育、科技、文化、健康、社區及環境六個面向。且近期主要可報名之活動是青年自組團隊申請，報名時間為 3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同學可踴躍報名參加，而團隊服務面向也是以上述六大面向為主，而服務時間為 6 月中至 9 月，在整個服務計畫已結束後，會需要為整個計畫的形成以及進行留下紀錄，並且上傳紀錄檔案，最後會將紀錄檔案送至總部進行評比績優團隊競賽，並且會核發一定程度的補助金額，而同學們不用擔心，只要在整個過程中有任何的問題，或是需要任何協助，都可以到和春文教基金會，我們會盡我們所能全力協助你們，歡迎同學踴躍報名參與。



五、學生會會務報告

權益部報告： 報告人—宮慶雲 部長

學生證目前在校內尚無法使用，像是進去宿舍時、進圖書館時等等，學生證校內功能需等到3月7日星期三之後，才正式啟用，而校外捷運一卡通以及腳踏車等功能已能使用，且在3月14日以及15日我們會請專人到學校為同學做一卡通腳踏車使用記名的服務，記得使用腳踏車要記名後才可以開始使用，與一卡通是一樣的道理，且新式學生證雖有各式各樣的功能，但其中電子禮券的功能尚未有完善的機器架設在學校內，故請同學注意，倘若之後電子禮券的功能在校內已開通，我們會另行公告給學生知道。

注意，在領取新式學生證時，在作業程序上的關係，需要麻煩同學簽兩份名，以方便作業。並且請音樂性社團，今晚到FACEBOOK上的社團專區投票，謝謝。

學生會整體會務報告： 報告人—莊博勛 會長

學生會100學年度第2學期活動基本規劃：

1. 藝文活動講座

就如同去年此時上一屆學生會所舉辦的台灣表演藝術家的表演一樣，我們今年也會再邀請藝文團體來學校表演以及分享，但目前尚在尋找大家想看的團體，歡迎各位社長以及系會長，倘若有心儀的藝文團體，歡迎提供意見給我們，我們會嘗試接洽，並且努力爭取他們到校辦理活動的機會。

2. 母親節活動

五月份的母親節活動，去年我們很榮幸與福智青年社合辦母親節活動，活動進行相當順利，且同學皆踴躍參與，故今年若有社團有意願與我們合辦，可嘗試與我們接洽，由於我們現在尚未有任何想法，所以歡迎各社團踴躍與我們聯絡。

3. 地下樂團

目前我們接到許多外界廠商的邀約，是否能在高雄醫學大學的校園內辦校園演唱會，我們目前尚在規劃中，而此計畫主要是以邀請地下樂團為主，歡迎各社長及系會長提出任何想法給我們，我們仍會盡我們所能邀請學生心中最想看到的樂團來表演。

4. 特約商店

目前有許多高醫畢業的學長姐與我們聯絡，主動提供診所看病免掛號費等優惠給我們，也有許多高醫附近的店家，如潛艇堡等與我們聯絡，主動提供學生優惠給我們，本學期我們將會彙整主動提供優惠的店家，再一併公告給大家知道。

5. 公聽會

相信大家在上學期有看到很多精美的公聽會海報，也有不少人參與吧，本學期我們將會真的反詐騙以及地下停車場安全以及機車被破壞、被竊等問題，來召開公聽會，希望可以彙整學生意見，一併在校級會議向學校反映。

6. 社團達人



上學期我們採訪了許多社團，並且製作海報板，讓更多的學生可以看到更多社團的優點，這學期我們將會繼續採放更多的社團，讓更多的社團可以被學生看到，也能增加校內學生參與學生社團的動力。

最後，來自第八屆學生會最貼心的小叮嚀！

1. 學校校園內禁止騎乘腳踏車，高雄醫學大學校園不大唷，在學校裡面騎腳踏車真的很危險，大家要記得，保護自己也保護別人。
2. 校內各處，若大家有發現學校有些設備太過老舊，可以幫忙到資訊系統中幫忙報修，如果很好奇或是還不會修繕系統在哪裡的人，歡迎與學生會連絡，學生會會版上有使用教學，也可以到臉書上詢問，我們會有專人輔導你，直到你學會。
3. 由於有多數學生反應，學校郵局只有一台提款機，每次都會大排長龍，所以在第二教學大樓完工後，我們會在那增設一台多功能提款機，供學生使用。
4. 機車騎到地下停車場的時候要記得一定要開車頭燈唷，否則你的車沒有開燈暗暗的，其他的機車又需要離開地下停車場時，容易發生危險，所以希望大家可以保護自己也保護別人，努力記得下地停開車頭燈。
5. 有關某報紙針對第二教學大樓施工上的爆料，我們有向學校反映，學校也有請廠商給我們回復，相關細節回復公布在學生會會版上，基本上第二教學大樓整體而言是沒有問題的，就算地震也不會倒榻，請學生們放心。
6. 東側轉角會隨時拖吊機車，東側轉角地上由於本身就已有畫禁止停車的黃線，故只要周遭住家反應，交通大隊就會直接派拖吊車拖吊，所以請大家不要在東側停車，花一百塊可以保你荷包安全，大家要記得不要在東側停車唷。

六、課外活動組報告：課外組 陳朝政 組長

(一) 100-2 各項專案申請：

專案一：100-2 社團活動專案申請

■ 申請時間：即日起至 2012/03/05 (一) 17:00 前

■ 申請資格：凡本校正式成立之各社團皆可申請辦理。

■ 活動時間：03/10-06/01

■ 資格限制：

1. 執行學校委託辦理之活動。
2. 舉辦校際性 (三校以上) 大型活動。
3. 協助學校舉辦利於學生學習之大型活動 (人數達百人)。
4. 對學校有正面影響而非例行性活動。
5. 辦理品德教育、智慧財產權、性別平等、校園安全、反詐騙等議題之全校



性活動。

- 繳交文件：學生社團活動專案申請表
- 審查方式：課外組初審後，提送 03/12 社團審議委員會複審，決定補助金額。
- 核銷時間：2012/06/08(五) 17:00 前
- 洽詢單位：課外組 楊秋蓮小姐 07-3121101 分機 2114

專案二：100-2 社團外聘指導老師指導費申請

- 申請時間：即日起至 2012/03/05 (一) 17:00 前
- 申請資格：凡本校正式成立之各社團皆可申請辦理。
- 授課時間：03/10-06/01
- 資格限制：
 1. 外聘指導老師為社團技藝上的教學指導，只能聘請校外專業人士擔任，本校學生及教職員不能擔任指導老師。
 2. 每學期擔任社團固定社課指導教學。
 3. 鐘點費：300 元/每小時

- 繳交文件：學生社團外聘指導老師申請表
- 審查方式：提送 03/12 社團審議委員會審查
- 核銷時間：2012/06/08(五) 17:00 前
- 洽詢單位：課外組 林雪意小姐 07-3121101 分機 2114

專案三：100-2 社團基本運作費

- 申請時間：即日起至 03 月 05 日(一)前 17:00 止
- 補助金額：依 100 年度社團評鑑成績規定辦理。
 1. 特優社團：每學期每社團上限 3000 元。
 2. 優等社團：每學期每社團上限 2500 元。
 3. 甲等社團：每學期每社團上限 2000 元。
 4. 乙等社團、新成立社團：每學期每社團上限 1500 元。
- 補助項目：
 1. 社團會務運作：
 - (1) 社團例行性會議：補助影印費、餐費及雜支。
 - (2) 社團例行性課程：補助影印費、餐費、文具、消耗性教材費及雜支等。



2. 社團幹部培訓：

- (1) 社團代表參加各項比賽：補助交通費、保險費或住宿費。
- (2) 社團代表參加康輔研習：補助交通費、保險費或住宿費。
- (3) 社團辦理演講或座談：補助文宣費、校外講師演講費及交通費。

■ 繳交文件：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社團活動基本運作費申請表

■ 核銷時間：2012/06/08(五) 17:00 前

■ 洽詢單位：請洽各屬性社團輔導人員 07-3121101 分機 2114

- (1) 自治性-林季瑤小姐
- (2) 學藝性、體能性、聯誼性、服務性-林雪意小姐
- (3) 音樂性、康樂性-楊秋蓮小姐

- (二) 101 年度各社團學輔經費活動確認表請各社團負責人確認後並簽名填寫完成後於 03 月 02 日(五) 17:00 前繳交至學務處課外組林季瑤小姐。
- (三) 各社團辦理活動必須填寫活動申請表及企畫書向課外組申請，若於活動期受傷且無向課外組完成活動申請手續，則影響學生保險理賠問題。
- (四) 於山區或土石流警戒區進行戶外活動之社團加強注意活動人員之人身安全，並且於活動前提出活動申請報備，若於活動期間遇到颱風等天然災害時，必須依照學校校安中心的指示，延後或結束活動。
- (五) 學生社團舉辦重要活動，應擬具計畫報請學務處核備，並請輔導老師輔導。學生活動期間原則上以非上課期間為原則，如因特殊情形需於上課期間進行社團、學系及班級活動者(以 2 日為限)，需經相關課程授課老師、系主任及學院院長之核准，並送學務處核備後且完成請假程序，始得辦理。
- (六) 請各社團贈送及販賣食品之活動，必須符合社團宗旨，且須事先擬定衛生安全計畫，確保食品衛生安全，方准予活動。此外，不得於教室、社團辦公室等場地煮食。
- (七) 近年來詐騙事件層出不窮，如有接獲來路不明之電話，或有發現相關可疑之詐騙事件，請不要輕易上當受騙，應向校安中心反應，或報警處理。
- (八) 社團辦理活動時請遵照智慧財產權法令規定，以避免犯罪受罰，附件附上智慧財產權相關注意事項供各位參考。(附件一)
- (九) 課外活動學習地圖之規則方式有所修改，請各社團參酌上一學年度活動，提供可供參與社團者學習之能力。
- (十) 有關於績優社團幹部獎學金申請事宜，截止日期為 03 月 02 日(五)17:30 前，請於規定日期前提出申請，請洽課外組許瑋真小姐，逾時不候。



(十一) 社團史話目前尚未繳交名單為棋藝社、跆拳道社。

編審會議時間：4/23-27日，詳細期程日後發信通知。

(十二) 請各社團注意停社之規定，並辦理相關後續事宜：

◎社團停止活動及撤銷登記停社：學生社團有下列情形者，停止社團活動

(以下簡稱停社)：

- 一、社團運作有實際困難者，經社員大會決議，得申請停社；無法召開社員大會時，應由社團輔導老師簽准後，申請停社。
- 二、社團有一年以上未實際運作且一年內未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更新社團資料者。連續二年停社者，得由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報停社申請案送交審議委員會審議。
- 三、依本辦法第二十七條被處以停社處分者。

第二十七條 社團之懲罰：

學生社團違反法令、校規、本辦法規定或公序良俗者，除行為人及負責人依校規處分外，學務處經召開審議委員會決議後，得對社團依情節之輕重予以下列之處分：

- 一、警告並列入記錄，作為社團評鑑與經費補助審核之依據。
- 二、停止經費補助或其他權益。
- 三、停止活動(停社處分)。
- 四、解散社團並撤銷登記。

◎停社社團之財物處理：

停社之社團，社長須於學務處課外活動組通知後一個月內，清點社團財產併同財產清單及社團辦公室空間使用權等，交由學務處課外活動組代為保管。

社長未依前項規定辦理社團財產清點及繳交者，經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再次通知仍未於一個月內辦理者，得提交社團審議委員會討論建議懲處。

***備註：連續兩年未參加社團評鑑，且評鑑成績為丙等社團者，以停社懲處。**



六、提案討論：課外組 陳朝政 組長

1. 提案一：

案由：有關於 101 年度社團負責人訓練日期，請討論。

說明：由於今年社團負責人訓練時間剛好與端午節撞期，故請各社團負責人討論其他合適之時程辦理。

決議：方案一—提前在期末考前舉辦：2 票

方案二—在下學期開學之前舉辦：2 票

方案三—維持端午節舉辦：56 票

結論，維持端午節舉辦社團幹部訓練。

2. 提案二：

案由：有關於濟世大樓 B1 社團信箱相關事宜，請討論。

說明：近期課外組發現濟世大樓 B1 許多社團信箱已荒廢許久，許多信箱也未有人收件，導致信箱爆滿之問題，請各社團討論社團信箱之存在必要性。

決議：課外活動組每個月一號會請工讀生到 B1 信箱處清理，將有礙觀瞻之物清除，請各社團配合，倘若有重要之信件被清除，課外活動組一概不負責，故請各社團記得定期到 B1 信箱清理信件。

3. 提案三：

案由：有關於今年度三合一選舉相關事宜，請討論。

說明：今年度之三合一選舉事宜，請問各系學會是否有意願與課外組共同辦理。

決議：請各系學會有有意願者自行到課外活動組找林季瑤小姐，詢問詳情。

4. 提案四：

案由：101 年度社團評鑑檢討及建議事項，請討論。

說明：有關於今年度社團評鑑檢討及建議事項，請各社團提出相關需改進及建議。

決議：學生社團建議，學生評審較不專業，是否可以減少學生評審的配額，增加師長評審之配額。

七、臨時動議

補充報告：學務處 楊秋蓮 小姐

第二教學大樓即將落成，未來濟世大樓二樓將會全面規劃成一般教室，二樓的社團倉庫以及社團辦公室以及濟世大樓地下 116 的社團，請各社團及系學會著手準備整理打包，我們預計在暑假之前要搬到第二教學大樓，但搬到哪裡還是未知數，請大家記得不用的東西著手準備收拾。



補充報告：學務處 林季瑤 小姐

各社團剛剛有拿到各社團向學校申請活動補助之活動補助明細，請各社長以及系會長看過之後兩張皆簽名，並且一張留存，倘若有問題，請在會後找林季瑤小姐詢問。

補充報告：學務處 林雪意 小姐

社團史話尚未繳交之社團請盡快繳交，還有兩個社團尚未繳交。而史話已交由委任之國文老師潤稿，整理過後會將最終稿給大家看，且也會通知社團指導老師開會時間，若社團指導老師開會時間不能到的話，請社團負責人將稿件拿給社團指導老師參閱，並且請社團指導老師簽名後，再交回給學務處課外組林雪意小姐。

補充報告：學務處 許瑋真 小姐

請大家踴躍鼓勵自己的學弟妹報名優秀社團幹部獎學金，若今年報名人數仍然這麼少，明年的經費以及錄取數量可能會減少，請大家為了自己的權益，鼓勵自己的學弟妹參加。

七、散會：20 時 15 分。